

城
系列

驱城花嫁

桃奇
LI CHENG
HU AJIA

桃奇
著

她说，江山无限，何妨赐我小小一座城池当个城主过过瘾？
他说，美色无边，有胆就收下我这座「驱城」将你困得死死的看你还敢作怪！

北方文艺出版社





驢城之花嫁

桃奇
LI CHENG
HUAI

桃奇

北方文藝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酡城花嫁 / 桃奇著. -- 哈尔滨 : 北方文艺出版社, 2011.8 (城系列 / 梁玉玲主编)

ISBN 978-7-5317-2727-9

I. ① 酡… II. ① 桃… III. ①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69876号

酡城花嫁

作 者 桃奇

责任编辑 王金秋

封面设计  设计 11 11 11
http://blog.sina.com.cn/v11design

封面插画 唐卡

内文版式 刘子杨

出版发行 北方文艺出版社

地 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街26号

邮 编 150010

网 址 <http://www.bfwy.com>

电子邮箱 bfwy@bfwy.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建泰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589千字

印 张 39

版 次 2012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12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54.00元(全三册)

书 号 ISBN 978-7-5317-2727-9



目录

楔子	1
第二章 络花山	3
第二章 北芒城	11
第三章 柯摩城	19
第四章 王爷府	47
第五章 留春楼	60
第六章 麻阳城	71
第七章 桑陌	90
第八章 东厢	116
第九章 夏奈	127
第十章 骊城	146
番外	149

楔子

所谓缘分，就是冥冥之中那种不可逃脱的力量，它有时只出现一下下，却改变了人们整个人生。

她真正明白这个道理，是在泰禧十二年的秋天。

那一年的秋天，不过是大西北地最寻常的高爽之秋，她只有十四岁，第一次跟着家中的商队去邻国北歌进货。她爹爹特意派了经验丰富的管家跟着，路途也近，只要翻过两国交界的络花山就到了，来回不过半月行程，一路安稳。可没料到竟然在回程的路上遇到了山贼，商队里除了她，其余人都会些功夫，可才与这些山贼打斗了几个回合便一个接着一个地被撂倒在地。她瞪着滚圆的眼睛躲在马车下，就算是拼命克制，泪水也早已爬满了脸颊。

就在山贼们开始调笑着要将她从马车下拖出来的时候，忽然烈风四起，只一眨眼的工夫，山贼们就全都倒了下去。她被这情景惊住了，不自觉地止了啼哭，从车下好奇地悄悄探出头去，正好看见一个人影纵身跃进树林。从未见过人可以飞起来的她吃惊地大叫了一声，那人应着她的声音在空中回过头来看了她一眼。

这一眼，此后的四年，她便再未忘记过。

那是在梦里常常出现的画面，他如墨的头发仅仅束了发尾，回头时，束发在空中划过一道流畅的弧线。等看清他脸上戴的玉质狐狸面具时，她吃惊不小，但此后每每想起，总觉得那面具下的眉眼必定是如画的，因为他望向她的那一眼，是那么的坚

定、沉着，带给她极大的勇气——让一个十四岁的女孩能够将倒下的山贼全部捆好了的勇气。

后来去北歌的次数多了，渐渐听说了他叫狐不语，听说了他是北歌正在被通缉的盗贼，听说了他打劫了什么什么人，救了什么什么人，被人们私底下称为侠盗。

因为他，她建起了粥铺为穷困的人提供食物；因为他，她敛了红妆，迟迟未嫁；因为他，每次有去北歌的机会她都不会放过……仿佛这么做了，便会离他近一些，哪怕只近了那么一点点，她也是欢喜的。她总想着，如果能再见他一面，就好了……

可是，无论她在那条路上走过多少次，无论她再遇到什么样的土匪山贼，却再也没有见到过他。

被打晕的管家等人对他的出现一点印象都没有，所以那日从天而降的他，就仿佛是她一个人的秘密，不提，不忘记，随着日积月累，深深地扎进她的心里，羽化成她心口的一颗朱砂痣，不能碰，不能想，否则，便会引起一场春色满园绯色四起的执念……

第一章 络花山

泰禧十六年五月初六。

艳阳高照，和煦的北风吹拂着刚刚复苏的大西北地。

颠簸的车厢里，顶着硕大新娘头饰的景鸢一忍再忍，终是没能忍住，一把掀下了大红盖头，狠狠地瞪着坐在自己对面吃得满嘴流油的白芍。可惜白芍此刻的注意力全在手里董福楼的蜜汁烧猪蹄上，嘴巴里不断地发出“吭哧”、“吧嗒”、“咂吧”等各种心满意足的声音。

景鸢无奈地开口问道：“白芍，你能歇一会儿吗？咱们坐马车走了六天，你就在车上吃了六天，你不累吗？”

“不累啊！”白芍咽下一口猪蹄，抬头对她憨憨地一笑，“小姐，您要吃吗？可好吃了！”说着，将手中的半个猪蹄递到了景鸢面前。

景鸢无语地望着食欲旺盛的白芍，摇了摇头，“不用了，还是你自己吃吧。”

白芍赶紧把猪蹄塞到了嘴里，同时含混地问道：“老爷说了，这一路上让我好好照顾小姐，小姐您不想吃猪蹄，那想要吃点什么别的吗？悦福楼的糕点，还是安字巷的酱牛肉？”

“算了，别折腾了，我没胃口。”景鸢换了个姿势，倚在靠垫上，懒散地说道。

白芍从车厢里堆得小山一样高的食物堆里翻出一罐老酱居的酱菜，递给景鸢，“小姐，要不您吃块酱菜？又脆又提神儿。等咱们到了北歌，您和北歌的六王爷拜了

堂完成了两国的和亲大典，小姐您就是阳宁百姓的英雄了！”

从罐子里捏了块酱菜，景鸢撒气般地把那块酱菜嚼得脆脆地响，“什么英雄啊！若不是我娘是咱们阳宁皇后的表哥的二叔的三姨的婆家的四哥的五弟媳的堂妹，我怎么会被皇上抓来充这个人头，顶替公主嫁给那个传闻里无才无德又霸道跋扈的北歌六王爷！我这是英雄吗？我这明明是最狗熊的嫁法！”

“可是，老爷说这桩婚事关系两国的联盟，是很大的事情。因为小姐的和亲，景家不是已经被册封了嘛！而且，小姐您也被册封为朔阳郡主了呀。”白芍塞了块糕点进嘴巴，好心地提醒道。

民间都传说，两国接壤地带常有牧民之间的暴力事件发生，导致两国国内民众对方都心存不满，但眼看着与两国离得最近的光宝卷进了禅都和摩岚的纠纷之中，一山之隔的通天帝国也虎视眈眈觊觎了很久并有蠢蠢欲动之势，为了建立起攻守同盟抵御可能随时到来的侵略，两国才决定既往不咎，立刻联姻。

“废话！如果不册封为郡主，难道要让北歌知道他们娶过去的是一个商人的女儿吗？”景鸢白了白芍一眼，“说是郡主，其实就跟董福楼的蜜汁烧猪蹄一样，待价而沽，有什么用！”

想她景鸢，十岁便开始打理景家铺子里的生意，十二岁时就接过了掌柜钥匙，成为了景家生意上的大当家，短短六年时间就把景家的生意做得风生水起，人送外号“阳宁奇葩”啊，难道她就要这么被埋没在重重深宫之中吗？

景鸢想到这里，又狠狠地瞪了白芍一眼。景鸢在接到圣旨之后，不是没想过要落跑的，但是落跑计划最后以失败告终了。究其原因，不是景鸢策划得不够周密，也不是时间掐得不够精准，更不是景老爷料事如神严加看守，全是因为白芍那副与她的胃口非常相称的身材——

景鸢落跑那天，像往常一样在账房里整理账本，等下人们都走了，她才掏出早就藏好的包袱想翻窗离开，走得神不知鬼不觉。可谁知偏偏在翻到一半窗子的时候，回账房取东西的白芍闯了进来。景府上下早就得了景老爷的命令，不许大小姐出府，此

刻见着景鸢翻窗的行为，白芍立刻奔过去紧紧地拉住了眼看着就要翻出窗子的景鸢。景鸢不甘心地一使劲，随着咔嚓一声，白芍圆滚滚的身躯就给卡在了窗口，出不来也退不回去，景鸢被她死死抓着想跑也跑不了，结果就被闻讯赶来的下人给逮了个正着……唉，往事不堪回首啊！

事后，景老爷就将本来要随景鸢和亲的十个贴身奴婢缩减到了只有白芍一个，他的想法是：以白芍这丫头的死心眼，就算路上景鸢又动了要逃跑的心思，谅她拖着白芍这一身小肥膘也跑不了几步远。为了贯彻好这一思想并且加深白芍对这一思想的认识和执行决心，景老爷还对白芍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地教育了三天三夜。所以此刻，景鸢也只能带着这个对景老爷忠心耿耿的小丫头去和亲了。

景鸢扶着额头，觉得那里隐隐作痛。

“小姐，虽然北歌的六王爷传闻不怎么样，早早就被打发去了封地，但是听说长得还不错……”白芍一看到景鸢扶额头，就知道她又想起了“往事不堪回首”，赶紧转移了话题。

“错！”景鸢猛地抬起头，眉头紧皱，“做人不能肤浅，嫁人更是如此！长得不错只能说明他爹娘长得好，是他爹娘的功劳，跟他有什么关系！”

“小姐不要长得好的，那想嫁个什么样的人啊？”

景鸢轻挑起嘴角，露出一抹混合着憧憬和向往的笑意，“嫁人，当然要嫁给顶天立地的男子汉啊！这世间仅有一人能入得了本小姐的眼！”

“谁啊？”白芍塞了块牛肉进嘴巴，边嚼边问道。

“金靖齐！”景鸢目光炯炯地说道，“能文能武，忠肝义胆，潇洒俊朗，行事如风。”

“可是，他不是跟那个叫郎什么的退隐江湖了吗，也没地儿找啊。”

“唉，造化弄人啊！”景鸢惋惜地叹了口气，随即又说道，“除了他，本小姐还有第二人选，就是玉宇国的贺赖！”

“呃，小姐，他都死了好几十年了……”白芍小心翼翼地提醒道，“您就不能找

个……还活着的吗？”

“活着的……”景鸢愣了一下，随即面颊泛红，宛如涂抹了两道胭脂，娇羞地低下了头。

“小姐，难道……您还有第三人选？”白芍用小胖手捂着嘴巴惊讶地问道，同时心中为未来的姑爷暗暗叫了声冤，这马上就要成亲了，心里想着的竟然是别的男人，而且竟然还是好几个男人！真是，水性杨花啊水性杨花！

景鸢满面绯红地将一直随身带着的七彩攒花檀木盒推到白芍跟前，柔声说：“反正这里就咱们两个人，不妨就让你知道吧。”

白芍狐疑地打开木盒，将里面叠得整整齐齐的一张纸像拿了出来。在景鸢饱含鼓励的目光中打开来一看，立刻被手里的这张缉拿告示惊得前言不搭后语起来：“狐，小姐，狐，你，他，不，天啊，怎么……”

景鸢全然没有理会慌张无措的白芍，从她手中拿过这张被她私藏了好几年的缉拿告示，目光温柔地看着那上面的人像，“这个男人，武功盖世，剑胆琴心，豪气冲天，飘逸俊秀……如果能嫁给他，我景鸢也就今生无憾了。”

“可是小姐，他，他是……狐不语啊！”白芍压低了声音焦急地说道，“北歌最有名的盗贼啊！小姐您怎么能想着要嫁给他呢？这，这……”

“这什么这？瞧你那没出息的样儿！”景鸢冲着白芍翻了个白眼，“盗贼怎么了？盗亦有道，一样受百姓爱戴。你看，这告示都贴了好几年了，可是官府抓着他了吗？我经常在阳宁和北歌两地走动，听到的可都是他劫富济贫的事情，百姓对此津津乐道。这样的男人，有什么不好的？绝对配得上我这‘阳宁奇葩’！”

狐不语，北歌境内这几年最有名的盗贼，声名远播，他的事迹早就已经传到了阳宁，而悬赏捉拿他的告示在阳宁与北歌的交界也是频频出现。据说，狐不语下手的对象都是贪官污吏，遇到有人被当朝权贵迫害，他也会出手相救。北歌的官府虽然组织围捕捉拿他多次，但除了知道他是个男人，戴着一张玉质狐狸面具之外，其他均一无所知。老百姓因此给他起了个绰号：狐不语。

“小姐，您这次要嫁的可是个王爷啊，您可千万别让他知道您喜欢的是个贼啊！”白芍摇着白胖白胖的小手，担忧地说道。

景鸢不置可否地咧了咧嘴。

“小姐，您说咱们这是不是也算是被当朝权贵迫害啊？要是咱们进了北歌境内，狐不语会不会来救咱们啊？”白芍用白藕一般的小手捧起一块烤地瓜，正儿八经地问道。

是啊，自己这次真的是被当朝权贵——最大最大的那个权贵——给害的，他会不会来救呢？

“白芍，不如我们来打赌吧，要是狐不语来救，算我赢，你把我爹交代你的事情告诉我。”景鸢突然说道。

白芍吓了一跳，“小姐，您怎么知道老爷有交代我事情？”

“哼，就我爹的那点小心思我还猜不到吗？”景鸢不屑地翻翻白眼，“你无缘无故被他叫去训话了那么久，我那么多伶牙俐齿乖巧可人的小丫头他又都不选，偏偏挑了你来，肯定有问题！”

“小姐，那要是狐不语不来呢？算我赢吗？”这狐不语胆子再大也不会傻到一次得罪两家皇上，这个买卖太不划算了，白芍觉得自家小姐的胜算很小。

“如果他不来，”景鸢眼睛眨一眨，狡黠一笑，“那我就把我爹交代我的事情告诉你啦！”

“小姐您要赖，老爷肯定是让您在北歌安分守己，这还用您来告诉我啊！”白芍一看见景鸢眨眼睛，就知道自家这位大小姐又要捉弄人了。

“非也，非也！白芍，可是跟你有很大的关系哦，你想不想知道？”景鸢将身子探向白芍，伸手揪住她肉墩墩的小下巴，使劲摇了摇。

“不……不想！”白芍抓住景鸢的手，救出了自己的下巴，“老爷说了，这一路上啊，小姐的话只能信三分，不管小姐说了什么，都让我寸步不离地跟着小姐，直到这次和亲大典完成。”

唉，真无趣！白白养活了一堆能陪着自己闹腾得鸡飞狗跳的丫头，此刻竟然要守着这么一个听爹话的小胖妞，真扫兴！景鸢不由撅起了嘴，顺手撩起了窗帘，没想到已经快到络花山脚了。

络花山是阳宁与北歌交界之地。

虽然阳宁与北歌当初有约定说以山中顶峰为界，络花山阴阳两面各自治理，但因为络花山林木茂密，山中飞禽走兽时常出没，所以这座山反而渐渐成为了分界线，络花山以北为北歌，络花山以南为阳宁，而络花山本身却成了三不管地带。

看着峰峦叠嶂的络花山，景鸢心里忽然泛出些不舍，翻过此山，恐怕再难有机会踏足阳宁了。

络花山上只有一条官道可通马车，按照约定，北歌迎亲的队伍肯定已经在络花山北面等候，如果在山上借机逃跑，取道向东进入通天帝国境内，以目前的局势来看，简直就如一滴水进入一片海，无论是北歌还是阳宁，都不敢在通天帝国境内公然寻找……景鸢手中不觉用力，手指肚渐渐发白……

“停车！”进入盘山路没有多久，景鸢突然在车内大叫道。

“郡主，有何吩咐？”宫中派来负责照顾这一路起居饮食的老嬷嬷赶紧跑过来询问。

“我要如厕。”景鸢转头对白芍笑咪咪地说，“这林子大，你可跟紧点。”白芍不由得心下突然冒出一股子寒气，一边腹诽着自家这位大小姐肯定没安什么好心，一边赶紧跟了上去。

车队停在原地休整，老嬷嬷和白芍搀扶着景鸢下了马车，往旁边的林中走去。走出三丈之后，景鸢对老嬷嬷说：“你就在这里候着吧，白芍跟着我就行了，这林子里黑，免得我们走失了方向找不到官道。”老嬷嬷回头看看，这里正好可以望见官道，如果再往里走，光线确实就暗了许多，便同意了。

白芍搀着景鸢又往前走了数十步，离开老嬷嬷的视线范围后，景鸢突然站住了。

“小姐，就在这里吧，我帮您提着喜服。”白芍说着就要去撩喜服，却被景鸢按

住了手，“白芍，我现在说的话，你好好听着。”在白芍惊讶的目光里，景鸢从宽大的喜服袖子中迅速地掏出一个包袱塞到了白芍怀中，“这个包袱里有干粮和银两，你拿着往东走，再不要回来。”

“小姐……您这是要……逃婚？”白芍反应过来，立刻抱住了景鸢的腰，“小姐不行啊，要是您跑了，追究起来，景家就完了！”

“放手！”景鸢怎么用力也没能拉开白芍环抱住自己的手臂，“我爹交代的就是这个吧？用你的身体拖住我，是不是？”见白芍乖巧地点了点头，景鸢叹了口气，“我虽然是不想嫁，但事已至此，我怎么会不顾及景家上下呢？但是你不同，白芍，我去和亲还算是光耀门楣，你跟着我，就是前途未卜了。络花山是三不管地带，你去了通天帝国更不会再有人去追查你，而老嬷嬷要看着的无非是我这个郡主，丢个下人她才不会理会。你切记不可回到阳宁，更不可与我爹再通音讯，以免被抓回去。快走吧，以后找个好人家，好好过你的日子，别跟你家小姐我似的。这包袱里还有我依据这些年经商的经验整理的笔札，若有机会就开间小店，也算是发扬光大了我景家的经商之道！”这包裹本是给自己留着的，但眼看着也没法逃了，不如能跑一个是一个，总好过日后抱头痛哭。

见景鸢说得恳切，白芍再也忍不住哭了起来，“小姐，我要是走了，您一个人可怎么办啊？万一真如禅都的梓絮公主那样受人欺辱，谁在旁边照顾您啊！老爷说了，不管发生什么事都让白芍跟着小姐！小姐，我不走，白芍要跟着您！”

“别说了，快点走，万一老嬷嬷寻来你就走不了了！”景鸢不耐烦地推了推白芍，“要是真如梓絮公主那样的遭遇，有你也是一样。快点，别哭了！”

“小姐，白芍生是景家的人，死是景家的鬼，绝对不会抛下小姐的！”白芍眨着水汪汪的眼睛，坚定地说道。景鸢无奈，只好摇摇头，看来这丫头不但是个死心眼，还真够愚忠的。景鸢无奈地拍拍她的肩膀，郑重地说道：“好吧，既然你放弃了这次逃跑的最佳机会，那我们就回去吧。以后不论造化如何，我们就都是一根绳上的蚂蚱了。”

可是当她们走回去时，在老嬷嬷刚才站的地方却没有看见她，景鸢与白芍对视了一下，充满了疑惑。再向前走，临近官道，景鸢和白芍赫然发现停在那里的二十几辆马车全都不见了。

景鸢立刻拉着白芍在官道边的草丛里蹲下。没错，马车确实都不见了，随行的兵士虽然还在，但他们全都躺在了官道上，可是地上并不见打斗的痕迹，也没有血迹。景鸢忽然想起，听说书的说过，江湖上有种武功叫点穴，可以让被点的人昏厥，难道这荒山野岭的，竟有人在这短短的时间内将所有的兵士都点了穴？

景鸢忽然灵光一闪，望向白芍，而白芍此刻也刚好望向了她，两人眼中均是讳莫如深的神色——难道是狐不语来了？

第二章 北芒城

北歌国都，北芒城，轩辕殿。

北歌国主正在发火，殿下群臣皆俯首，不敢妄动。

“人呢？人到哪里去了？你们说！阳宁的郡主怎么就忽然不见了！”临近傍晚，忽然有人来报，说阳宁的送亲队伍许久未到，迎亲的队伍只好沿着来路寻找，竟然在络花山上找到了晕倒的除郡主在内的阳宁送亲队伍，不但郡主不见了，连随行的二十几辆装嫁妆的马车也都消失了。兹事体大，北歌国主赶紧召集了朝臣。

“阳宁的送亲队伍现在何处？”北歌国主喝问道。

“回禀国主，郡主不见后，阳宁的送亲队伍也无法回去复命，在恢复了行动能力后，此刻正在与我们派去的军队连夜搜山。”一名老臣出列说道，正是北歌首辅，舒同舒大人。

“可向他们询问了被劫经过？”北歌国主又问道。

“回禀国主，已经询问过了，听说……”舒大人忽然顿住，不安地望了一眼国主。

“但说无妨。”北歌国主似乎料到他要说什么，脸色更加阴沉。

“听说他们先是遇到了一个脸上戴着玉质狐狸面具的人，此人曾示意让他们离去，但阳宁的兵士没有理会他，随后也不知怎的，他们就全晕了过去。等他们清醒过来后，郡主和马车就都不见了。”

其他朝臣听到这里，均不免冷汗直冒。这不就是在说狐不语嘛！这狐不语平日里就已经让朝廷头疼不已，今日竟然还敢劫了和亲的郡主，这不就是赤裸裸的挑衅嘛！

“六王爷驸决呢？他的王妃被劫，他人在哪里？”北歌国主对狐不语头疼，对自己这个儿子更头疼。狐不语只不过是贼，大可以派兵缉拿，可自己这个儿子，却打也不是骂也不是。他娘难产，去得早，他又非嫡出，便早早给了他封地。谁知他竟然仗着自己对他的恩宠，越发恃宠而骄起来，不但倨傲无礼，素与文武百官没有来往，更是在封地毫无作为。此次阳宁提出和亲之计，自己第一个想到的人选便是这个儿子。本想着他成亲之后可以收敛心性，多关注一下朝堂政事，岂料竟发生了这样的事情。

“回禀国主，六王爷……已时就去了畅欢楼，此刻仍未回到驿馆。”舒大人把头埋得更低，实在不想让国主看见自己的这张老脸。唉，为什么偏偏他是负责这次和亲大典的人呢！

“混账！来人！速召六王爷进宫！”北歌国主气到差点儿顶住肺。这个没心没肺的儿子，做做样子也得装啊！如果让阳宁知道他此刻对郡主不闻不问，还有闲心把酒言欢，不知道他们会不会误以为北歌巴不得这次和亲不成呢？北有光宝，东有通天帝国，西面靠海，南有阳宁，怎么这个儿子就不能体谅一下自己这个北歌国主的难处呢！

好香。

景鸢缓缓地睁开了眼睛，待看清眼前那三扇饰有缠枝牡丹纹的玉骨屏风后，立刻坐了起来。玉骨生香，牡丹富贵，这屏风一看就价值连城，正是自己此次和亲时随行嫁妆中的一件。

景鸢低头看看自己的衣服，盘扣密实地扣住，并无异样。再低头，身上盖的八团喜相逢厚锦被也是嫁妆之一，刚刚自己闻到的正是这被子上熏过的百濯香的香气。

景鸢只能依稀记得在官道旁的草丛里，她和白芍正激动万分地揣测着是否是狐不

语出现了，耳边突然扫过一记风声，然后她便失去了意识。此刻，从未有过的惶恐漫过了景鸢的心头，白芍呢？这是什么地方？是谁把这些嫁妆拿出来使用的？

下了床，绕过屏风，景鸢看到了更多的嫁妆被人安放在这间房内，如果不是因为这些嫁妆每一件都是她亲自查验过的，她一定会认为这些东西原来就是属于这间屋子，被这屋子的主人所使用的。随手捻起桌上放的彩釉雪花瓷茶杯，杯中的茶还是温热的，看来，此间的主人并未离开太久。

劫持自己的人是谁？真的是狐不语吗？他不知道自己的身份吗？难道他看到这些嫁妆还不能察觉到她的身份吗？如果他知道了的话，这么做又是何用意呢？白芍也被一同抓来了吗？如果是的话，她在哪里呢？

景鸢定了定神，决定先暂时不去理会这些嫁妆，既然此处并没有看守着她的人，那么她就自己去找找此间的主人吧，没准真是她们一直期待的那个人呢。

推开门，外面黑漆漆一片，已然是入夜时分。景鸢观察了一下，这间跨院里只有自己所在的一间屋子，跨院左角有一堵高大的灰砖影壁墙，借着屋内灯光的辉映，能看到影壁墙中间装饰有繁复的麒麟图案。右边有扇院门，此时敞开着，能看到院门外有高大的回廊连绵蜿蜒，在浓重的夜色里显出深邃的轮廓。

景鸢回到屋里打开立在墙角的檀木柜子，果然嫁妆中的衣物被码放在了这里。随手取了一件虹纹羽缎斗篷披上，景鸢在院中思忖了一下，决定不去回廊，转身绕过影壁墙，抬手推开墙后隐藏的厚重的雕花镶边大门，走了出去。

虽然头顶有星星的微弱光芒，但是那种深邃的黑色还是瞬间就包裹住了景鸢。

咦？似乎有喘息声从前面传来，待到仔细去听时，似乎又听不到了。景鸢抚了抚胸口，许是少走夜路，有些自己吓自己了。

周围是低矮的灌木，在星光下显露出高低不等的轮廓，此刻在浓厚的黑幕里悄然无声，仿若空白。景鸢不由加快了步伐。穿过这些灌木丛，到了开阔的地方，应该就不会胡思乱想了吧。

沙沙，沙沙。